## 恒生投資指數基金系列 Ⅲ

## 恒生富時中國 50 指數上市基金(股份代號:2838) (「本基金」)

## 公告

此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本文件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及專業的財務意見。

如沒有特別說明,本文件中所用詞彙與本基金的香港銷售文件所定義的有著相同涵義。

投資者須注意,所有投資均涉及風險(包括可能會損失投資本金),基金單位價格可升亦可跌,過往表現並不可作為日後表現的指引。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詳細閱讀本基金之香港銷售 文件(包括產品資料概要及當中所載之風險因素之全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致各單位持有人

## 莊家的委任

繼 2019 年 3 月 1 日發出的有關莊家的終止之公告,我們作為本基金之基金經理,謹此通知閣下,滙豐 證券經紀(亞洲)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基金的莊家,並將於 2019 年 5 月 15 日生效。

倘若閣下對上述事宜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852) 2198 5890 與我們聯絡。

我們對本文件所載資料於本文件的刊發日期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0日